昆明市官渡区2023年度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绩效支付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23年中央计划安排官渡区中央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53.45万元，实际到位46.57万元，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45.29万元，地方公益林管护费1.28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2023年支出中央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45.14万元，项目资金执行率96.93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(1)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，实行专项管理，专项核算，专款专用。将资金审批人员、资金支付人员相分离，项目实施与项目管理验收相分离，起到互相牵制、互相监督。

(2)重大支出经局办公会集体研究讨论决定，项目实施时严格按照审批的财政预算、年度投资计划确定的用途和建设内容如实使用资金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完成情况分析

通过项目组织，按照《森林法》和《云南省公益林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对公益林18万亩予以保护和培育，有效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，杜绝乱砍乱伐，提升天然林资源，实现资源增长、质量提升、生态良好、民生改善、林区和谐，全面推进“森林官渡”建设，构建绿色生态安全屏障的生物多样性宝库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根据提供的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及实际情况，森林生态需补偿经费2023年度绩效目标如下：

（1）产出目标：

①数量指标：保证官渡区范围内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3.06万亩管护。

②质量指标：按10元/亩标准补助。

③成本指标：总成本30.6万元。

④时效指标：年度内完成。

（2）效果目标：全力管护公益林资源，提高官渡区森林覆盖率，改善生态环境，公益林资源管护保障经济持续发挥，确保林区职工及住户收入增长，社会公众满意度≧80%。

二、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绩效总评价分100分，自评价得分100分。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1.评价结果。

根据评价分析，官渡区林业和草原局2023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立项依据充分、绩效目标明确，实施效果良好，但项目管理中仍存在一些问题，评价得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2.主要绩效。

官渡区及空港辖区、经开区内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足额按标准兑现，全年管护公益林资源18万亩。

通过公益林管护，有效减少了木材采伐量、森林资源消耗量，有效增加了森林蓄积量，财政收入、职工工资、人均收入有了明显的增长，林区居民生活得到了明显的改善和提高。

1. 项目实施的经验、问题和建议

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

官渡区人民政府建立了“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”领导目标责任制，成立了“官渡区天保工程二期工作领导小组”，落实目标责任制，实现网格化管理模式进行管理，加强相关人员的责任心，落实责任追究制，通过人员培训、演练等方式提高人员工作质量，通过加强沟通协调确保天保林工程工作取得良好效果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

1. 公益林涉及范围广，管护难度较大

由于公益林管护范围涉及空港经济区、方旺林场、阿拉街道、金马街道、矣六街道、小板桥街道共18万亩， 宣传政策难以全面到位，管理难度较大。

（三）建议和改进措施

1.建议加强信息化管理，通过信息化体系建设等现代化手段实现高效的护林效果。

昆明市官渡区林业和草原局

2024年3月4日